

教育部體育署 函

地址：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
承辦人：劉依婷
電話：02-87711522
傳真：02-27514523
電子信箱：eatenliu@mail.sa.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9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全(一)字第11000078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運動好人才企業動起來DM (110D006509_110D2002927-01.jpg)

主旨：請貴會惠予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具運動指導員資格者及有意聘用運動指導員之企業踴躍註冊運動指導員資料庫會員，參與求職求才媒合，請查照。

說明：

- 一、本署為推動企業聘用體育運動相關背景專業人員擔任運動指導員，協助推展職工運動，委託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辦理「110年度推動企業聘用運動指導員」相關業務。
- 二、請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具運動指導員資格者(含退役運動員、運動教練、體育運動相關系所畢業生、具體育運動專業證照者)及有意聘用運動指導員之企業上網註冊會員；隨函檢附活動DM。相關資訊請上「i運動資訊平台」(<https://isports.sa.gov.tw>)查詢。
- 三、本案聯絡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電話：(02) 7737-8089、(02)2366-0812分機210、227陳小姐。

正本：各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非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具國際窗口)

副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本署全民運動組



裝

訂

線



運動好人才 企業動起來

企業聘用運動指導員
每家企業最高可補助
新台幣

90
萬元



活動網頁：
運動好人才 企業動起來
<https://isports.sa.gov.tw/>

豐富資源與獎勵

職工運動諮詢與服務 員工健康體適能檢測
在職陪伴與增能課程 企業聘用指導員表揚
運動名人 / 大使講座 求職求才客製化服務

企業聘用運動指導員補助方案

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10年9月15日止或本補助經費用罄。
申請資格：依法辦理公司登記且營運中之企業，並有新聘用運動指導員。
(運動指導員指退役運動員、運動教練、體育運動相關系所畢業生、具體育運動專業證照者)
申請方式：採線上申請，至「活動網頁」指定位置填寫相關資料，並上傳證明文件。
補助原則：聘用1名運動指導員，補助企業辦理員工運動活動經費最高新台幣30萬元，每家企業最高補助新台幣90萬元。符合獎勵補助條件者，另增加申請補助額度，詳請參閱公告。

◆ 洽詢方式：推動企業聘用運動指導員專管中心 02-77378089

運動好人才 企業動起來

*如有意申請補助方案或加入媒合，請填寫回條並撕下交予現場工作人員或傳真至 (02)2369-7675

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企業 <input type="checkbox"/> 運動指導員(<input type="checkbox"/> 退役運動員 <input type="checkbox"/> 運動教練 <input type="checkbox"/> 體育運動相關系所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具體育運動專業證照者)			
企業名稱 <small>(運動指導員免填)</small>				
姓名	職稱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電話/分機	手機	電子信箱		

主辦單位： 教育部體育署

執行單位： 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